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5月2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批准关于马鞍山钢铁有限公司以所持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增资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蒋育翔先生、唐琪明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的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7日